

北京科锐国际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科锐国际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1年1月22日以微信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1年2月4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由董事长高勇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北京科锐国际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和表决，选举高勇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高勇先生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和表决，选举李跃章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李跃章先生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的相关情况，公司董事会继续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各委员会组成如下：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余兴喜先生、李跃章先生、荀恩东先生，其中余兴喜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主席。

（2）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高勇先生、李跃章先生、荀恩东先生，其中高勇先生担任战略委员会主席。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张伟华先生、许磊先生、余兴喜先生、荀恩东先生、GUO XIN先生，其中张伟华先生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席。

（4）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荀恩东先生、高勇先生、张伟华先生、李跃章先生，其中荀恩东先生担任提名委员会主席。

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上述各委员会成员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长提名，聘任李跃章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详情参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同日刊载的《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总经理提名，聘任GUO XIN先生、王震先生、曾诚女士、段立新先生、张媛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详情参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同日刊载的《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6.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长提名，聘任陈崧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详情参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同日刊载的《关于聘任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7.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贺乐斌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详情参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同日刊载的《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聘任黄海先生为公司内审部负责人，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黄海先生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 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因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2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18名激励对象因个人业绩考核未达到优秀，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对应解除限售系数为80%，导致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部分或全部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63,16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15.023元/股。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82,856,000股减少至182,792,840股，回购总金额为948,852.68元。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详情参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同日刊载的《关于回购注销

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10.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

2020年5月28日公司召开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以2019年12月31日总股本182,287,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67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共分派现金红利30,441,929.00元。并于2020年7月10日实施完成。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进行调整。

具体情况如下：

$$P=P_0 -V$$

其中：P₀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回购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仍须大于1。

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15.19-0.167=15.023元/股

详情参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同日刊载的《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公告》。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1. 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授予日为2019年12月17日，上市日为2020年1月9日，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已于2021年1月9日届满，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对象共57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867,840股（实际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确认数为准），占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182,856,000股的0.4746%。

详情参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同日刊载的《关于2019年限

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2. 审议通过《关于注册资本变更、变更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0年12月3日完成了《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授予登记工作，公司总股本由182,287,000股变更为182,856,000股。同时由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18名激励对象个人业绩考核未达到优秀，公司拟对上述人员持有的部分或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63,160股进行回购并注销。综合上述事项合并计算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82,856,000股变更为182,792,840股。公司的注册资本将从人民币182,856,000元减少至182,792,840元，公司将依此修改公司章程中的相应条款。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做了相应调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相关人士办理修改《公司章程》的后续相关事宜。《公司章程》修改情况如下：

原条款	拟修改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228.7万元。总股数为18,228.7万股。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279.28万元。总股数为18,279.28万股。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经营范围是：人力资源管理咨询、人力资源供求信息的收集和发布、人才资源测评；根据国家有关规定从事互联网人力资源信息服务；开展网络招聘；为用人单位推荐劳动者；为劳动者介绍用人单位；为用人单位和个人提供职业介绍信息服务；开展高级人才寻访服务（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有效期至2024年06月10日）。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经营范围是：人力资源管理咨询、人力资源供求信息的收集和发布、人才资源测评； 数字技术推广服务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从事互联网人力资源信息服务；开展网络招聘；为用人单位推荐劳动者；为劳动者介绍用人单位；为用人单位和个人提供职业介绍信息服务；开展高级人才寻访服务（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有效期至2024年06月10日）。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8,228.7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全部为普通股。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8,279.28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二十条 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3名独立董事。 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必要时可设副董事长2人，协助董事长工作。董事长、副董事长均由公司全体董事过半数选举产生和罢免。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的，由副董事长履行，未设副董事长或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第一百二十条 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3名独立董事。 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必要时可设副董事长1人，协助董事长工作。董事长、副董事长均由公司全体董事过半数选举产生和罢免。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的，由副董事长履行，未设副董事长或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中其他条款未发生变化。本次修改和完善《公

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经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司章程》变更并对营业执照进行更新等报备登记事宜。

详情参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同日刊载的《关于注册资本变更、变更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13.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1年2月24日下午14:30在公司北京办公室会议室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科锐国际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4日

附件：

高勇先生简历

高勇先生，男，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加拿大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外国语大学，硕士学历。高勇先生自公司成立之日起至 2014 年 12 月，担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自 2013 年 9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长。作为中国专业招聘服务行业的先行者，高勇先生 1996 年 9 月创建北京科锐信息（北京翼马前身）从事人力资源服务业务，是国内较早从事人力资源服务的人员，有丰富的行业从业经验，对人力资源服务行业有深刻的理解，是行业领军人物之一。高勇先生在中国率先提出招聘流程外包（RPO）业务模式，一直以其创新与领先的商业模式而著称。高勇先生被评选为中国人才交流协会高级人才访寻专业委员会副主任；中国对外服务行业协会副会长；北京市人才行业服务协会副会长。高勇先生于 2015 年度获得《第一资源》杂志“中国 HR 变革推动者 100 人”个人奖项；2015 年获亚太人力资源开发和服务博览会组委会颁发的“亚太人力资源服务领军人才奖”；2018 年 5 月获 Hroot 举办的“2018 年大中华区人力资源管理卓越大奖”的“终身成就奖”。

截至目前，高勇先生通过霍尔果斯泰永康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20,637,413 股，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3.2.4 所规定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员。其任职资格及选举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李跃章先生简历

李跃章先生，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外国语大学。李跃章先生自本公司成立之日起至今，一直担任本公司董事，自 2015 年 1 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8 年 1 月起担任本公司副董事长，2020 年 10 月起担任本公司总经理。李跃章先生拥有超过 20 年人力资源领域专业招聘与咨询经验，先后领导科锐国际中高端猎头、招聘流程外包、灵活用工、技术创新业务团队，为众多跨国及本土上市公司，快速成长企业提供全面的人才招聘及管理服务，见证及陪伴了多家企业从创立到成长到转型升级的不同阶段，并对于企

业在不同生命周期的人才选拔、人才团队搭建，人才管理策略有深入洞察和丰富实践。在李跃章先生的卓越领导下，科锐国际灵活用工与人力资源外包业务连续保持高速增长，目前已占据科锐国际集团近 80% 营收份额。

截至目前，李跃章先生通过霍尔果斯泰永康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17,986,099 股，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3.2.4 所规定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员。其任职资格及选举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GUO XIN 先生简历

GUO XIN 先生，男，1960 年出生，美国国籍，硕士学历。GUO XIN 先生现任本公司董事、国际业务总裁，2011 年 4 月加入本公司以来，负责公司整体战略发展及中国大陆，香港及印度各分支机构的经营管理，以及亚太、欧洲、美洲市场的拓展。加入本公司前，GUO XIN 先生于 1997 年至 1999 年就职于埃森哲任战略咨询业务高级顾问；2001 年至 2011 年就职于全球知名的人力资源管理咨询公司 Mercer（美世集团）任大中华区总裁、全球高级合伙人。过去 20 年间，GUO XIN 先生于美、中两国的人力资源和管理咨询行业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成功的为众多著名跨国及本土企业提供全方位的战略咨询服务。

截至目前，GUO XIN 先生通过 Career Search and Consulting(Hong Kong)Limited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4,155,165 股，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3.2.4 所规定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员。其任职资格及选举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许磊先生简历

许磊先生，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2002 年 1 月至 2005 年 12 月，担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2006 年 1 月至 2007 年 1 月，就职于美国铁姆肯公司任业务发展经理；2007 年 1 月至 2008

年 7 月，就职于新加坡胜捷投资公司任投资经理；2008 年 8 月至 2011 年 3 月，就职于太盟投资任助理副总裁；2011 年 4 月至 2011 年 7 月，就职于凯雷投资任高级经理；自 2011 年 8 月至今，就职于摩根士丹利（中国）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董事总经理。

截至目前，许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许磊先生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3.2.4 所规定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员。其任职资格及选举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余兴喜先生简历

余兴喜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现任北京上市公司协会秘书长，兼任北京交通大学经管学院等院校兼职教授等职务。曾任央企中国铁道建筑总公司（现为中国铁道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整体上市的 A+H 上市公司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董秘、新闻发言人、财务部长、投资部经理及下属公司董事、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总会计师等职，参与或主持 IPO、定向增发、并购、境内外可转债、A+H 上市公司分拆子公司到境外上市等多项资本运作，创造多项第一。经济学学士，管理学硕士。高级会计师职称，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企业法律顾问、基金从业等资格。对财务会计、投融资、资本市场、公司治理等有深入的研究，是 2020 年 10 月 31 日成立的“中国公司治理 50 人论坛”成员之一。发表专业论文八十多篇，其中多篇获奖或被转载。从 2017 年 8 月起在《新理财》杂志（月刊）开设“喜闻余见”专栏，并经常为《董事会》杂志等媒体撰稿。在任董秘期间，中国铁建董事会每年都被国务院国资委评定为运行良好的董事会，并获得包括“优秀董事会”在内的众多奖项。余兴喜本人在董秘职务上获得四十多个奖项，其中 5 次获得新财富“金牌董秘”并进入董秘名人堂、2 次获得新财富金牌董秘“十佳资本运作”奖，并获得唯一的新浪财经金牌董秘“终身荣誉奖”、唯一的“中国百强终身成就奖”，以及中国 CFO 大会“中国十大董秘”等奖项。

截至目前，余兴喜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

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余兴喜先生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相关规定，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

余兴喜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已经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交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荀恩东先生简历

荀恩东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现任北京语言大学信息学院院长，语言智能研究院院长，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全国语言与术语标准化委员会委员，全国语言与术语标准化语言资源专委会主任，中国中文信息学会理事，中国人工智能学会多语种智能信息处理专委会委员。此前曾任微软亚洲研究院副研究员，2001 年-2003 年通过“香港引入优秀人才计划”，曾发表研究论文数十篇，主持多项国家 863 计划和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承担多项部委和公司合作项目。主要研究领域为人工智能，自然语言处理等。包括汉语语义计算和语言资源建设，主持开发的 BCC 语料库，是国内最大的在线语料库，为语言研究和开发的首选语料库。提出了用于汉语语义分析的意合图理论和构建方法，带领团队揭榜工信部人工智能重大攻关任务，在多个领域开展汉语语义理解落地应用工作。

截至目前，荀恩东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荀恩东先生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相关规定，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

荀恩东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已经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交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张伟华先生简历

张伟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跨境并购专家。张伟华先生现任公司独立董事、香港上市公司联合能源集团副总经理兼总法律顾问，曾任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法律部项目管理处处长。国务院国资委特聘“海外并购法律专家”，2015 年入选 Legal 500 亚太地区最佳公司律师之一，2017 年入选 Legal 500 中国大陆及香港地区最佳总法律顾问之一，2017 年被汤姆森路透 ALB 评为中国最佳总法律顾问之一，国际石油者谈判协会（AIPN）董事会成员，北京外国语大学法学院客座教授，中国政法大学法学院校外导师，中国人民大学民商事法律科学研究中心企业法治研究所智库研究员。著有《海外并购交易全程实务指南与案例评析》、《并购大时代：资本的谋略与实战》、《国际油气跨境并购全程实务指南》等多部并购实务专著。系《Joint Operating Agreements: Challenges and Concerns from Civil Law Jurisdictions》、《Understanding Joint Operating Agreements》等多部英文著作作者之一，曾发表多篇中、英文理论及实务文章。

截至目前，张伟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张伟华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伟华先生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相关规定，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

黄海先生简历

黄海先生，198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2013 年 10 月至 2016 年 1 月就职于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任审计经理助理，2016 年 1 月至 2017 年 11 月就职于甫瀚咨询（上海）有限公司任高级咨询顾问，2017 年 11 月至 2018 年 5 月就职于北京五八到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任内审主管，2018 年 11 月至 2020 年 4 月就职于海底捞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任内审经理，2020 年 4 月至 2020 年 6 月就职于北京达佳互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任内审经理。现任科锐国际审计部经理。

截至目前，黄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3.2.4 所规定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员。其任职资格及选举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